

青年會書院

學生團體人身意外保險通告

敬啟者：本校已向利寶國際保險有限公司購買學生團體人身意外保險，是項保險的特點是包括醫療費用的賠償，有關保障項目及保障額，請參考下表。有關上述保險辦理申請賠償的手續如下：

1. 學生必須向校務處索取「人身意外索償申請表格」
2. 填妥之表格必須連同下列文件於意外發生日兩星期內**先行**交回校務處，學校才會接受辦理：
 - 學生及家長/監護人身份證副本各一份
 - 醫療收據正本，收據上必須註明意外傷患性質

此致
各家長

青年會書院校長



劉國良謹啟

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三日

學校保障保險 保障簡介

~~~~~ 學生團體人身意外保險

學生團體人身意外保險（**Group Personal Accident Insurance**）是保障被保人因下列情況發生的意外而引致其死亡或身體受傷。

保障項目	保障額(港幣) (每次意外)
1. 死亡	250,000.00 元
2. 永久完全殘損	250,000.00 元
3. 醫療費用 (包括每日最高港幣 150 元之跌打或針灸醫療費用；最高跌打或針灸醫療賠償為港幣 2000 元)	7,500.00 元
4. 因 2019 冠狀病毒病或未知傳染病住院 (每日港幣 200 元，最多 10 日)	2,000.00 元

保障由下列 5 種情況在香港境內發生引致的意外：

1. 在校內及學校開放時間
2. 由學校所舉辦或安排之學校或教育活動，並必須有老師在場
3. 離家直接上學之兩小時內
4. 放學直接回家之兩小時內，或學校關閉時間前，以較先者為準
5. 參與由學校安排之活動期間
備註：以上僅屬簡概，保障細則以簽發保險所列之內容、條款為準